证券代码：603072 证券简称：天和磁材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594,351,840.44	525,437,467.57	13.12
利润总额	52,140,072.87	36,330,253.84	43.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873,004.77	35,883,352.38	33.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458,889.35	20,096,952.56	126.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96,667.77	-19,138,880.28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4	28.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4	28.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7	1.73	增加0.4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281,544,304.85	3,258,035,220.15	0.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229,689,486.52	2,181,894,219.10	2.19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3,742.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21,639.7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787,012.5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741.0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26,020.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414,115.4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657,155.74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且收益具有可预期和持续性，符合经常性损益特点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利润总额	43.52	原材料价格处于高位，部分销售订单价格上调，进而影响相关利润指标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6.20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67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天津天和盈亚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9,970,000	34.04	89,970,000	无	/
袁文杰	境内自然人	27,240,000	10.31	27,240,000	无	/
袁易	境内自然人	18,110,000	6.85	18,110,000	无	/
南通朗润园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949,821	5.28	0	无	/
南通元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008,607	4.54	0	无	/
陈雅	境内自然人	6,695,914	2.53	0	无	/
山西星火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30,000	1.60	0	无	/
包头赛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81,800	1.43	0	无	/
袁翠	境内自然人	2,730,000	1.03	2,730,000	无	/
包头科叠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46,300	0.85	0	无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南通朗润园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3,949,821	人民币普通股	13,949,821
南通元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8,607	人民币普通股	12,008,607
陈雅	6,695,914	人民币普通股	6,695,914
山西星火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30,000
包头赛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781,800	人民币普通股	3,781,800
包头科叠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246,300	人民币普通股	2,246,300
泛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聚贝智能制造投资(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25,000
沈强	1,20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2,000
翟勇	1,19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98,000
范跃林	1,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天津天和盈亚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袁文杰、袁翠、袁易、陈雅、沈强、翟勇、范跃林通过天津天和盈亚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袁翠通过包头赛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袁文杰、袁翠、袁易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袁文杰系袁翠、袁易之父，并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0,354,681.74	737,703,151.7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2,329,908.50	91,273,896.57
应收账款	608,139,819.24	696,719,688.75
应收款项融资	58,927,489.81	35,974,260.58
预付款项	2,254,506.28	2,843,879.9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866,423.08	7,271,785.0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44,690,567.81	1,020,218,285.3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109,779.77	7,866,105.91
流动资产合计	2,625,673,176.23	2,599,871,053.8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66,699,605.89	466,475,445.20
在建工程	47,941,031.33	54,041,948.8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9,359,384.70	20,650,724.35
无形资产	61,534,336.92	61,077,355.4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998,920.91	13,718,743.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955,076.44	36,731,397.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9,382,772.43	3,468,551.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5,871,128.62	658,164,166.35
资产总计	3,281,544,304.85	3,258,035,220.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0,530,968.69	333,136,699.4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6,002,656.57	227,713,290.13
应付账款	189,721,539.62	216,523,213.9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7,581,015.93	103,680,591.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032,940.92	16,694,982.45
应交税费	9,070,492.27	3,666,077.37
其他应付款	7,712,722.83	8,269,791.6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200,348.44	41,301,489.58
其他流动负债	2,374,228.04	632,878.22
流动负债合计	933,226,913.31	951,619,014.2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6,765,424.89	17,817,010.1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8,958,572.42	103,607,367.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03,907.71	3,097,608.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8,627,905.02	124,521,986.78
负债合计	1,051,854,818.33	1,076,141,001.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4,280,000.00	264,2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23,421,510.03	923,421,510.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5,939.91	133,677.2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3,935,881.24	133,935,881.2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07,996,155.34	860,123,150.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29,689,486.52	2,181,894,219.1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29,689,486.52	2,181,894,219.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281,544,304.85	3,258,035,220.15

公司负责人：袁文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潮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子培

合并利润表

2026年1—3月

编制单位：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第一季度	2025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594,351,840.44	525,437,467.57
其中：营业收入	594,351,840.44	525,437,467.5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46,650,208.95	491,415,750.35
其中：营业成本	488,909,318.30	441,303,021.6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910,924.60	3,267,063.88
销售费用	2,613,137.36	2,280,387.53
管理费用	10,051,094.84	11,703,855.36
研发费用	35,954,629.11	33,647,792.51
财务费用	6,211,104.74	-786,370.61
其中：利息费用	2,251,201.53	3,342,346.50
利息收入	651,506.79	585,226.68
加：其他收益	5,550,174.07	19,003,027.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87,012.58	662,889.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64,060.33	203,612.6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94,289.01	-17,470,339.0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1,970.80	-91,117.4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110,560.26	36,329,790.84
加：营业外收入	57,748.20	4,208.43
减：营业外支出	28,235.59	3,745.4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140,072.87	36,330,253.84
减：所得税费用	4,267,068.10	446,901.4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873,004.77	35,883,352.3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873,004.77	35,883,352.3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873,004.77	35,883,352.3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7,737.35	-14,235.7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7,737.35	-14,235.77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7,737.35	-14,235.7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7,737.35	-14,235.77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7,795,267.42	35,869,116.6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7,795,267.42	35,869,116.6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袁文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潮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子培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年1—3月

编制单位：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第一季度	2025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3,100,138.85	432,724,614.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202,793.35	10,193,865.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2,757.90	25,497,930.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0,595,690.10	468,416,411.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8,823,879.06	403,427,563.6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576,581.61	36,075,294.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31,709.85	6,049,095.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60,187.35	42,003,337.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0,792,357.87	487,555,291.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96,667.77	-19,138,880.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500,000.00	58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87,012.58	662,889.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2,287,012.58	580,662,889.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573,402.50	4,006,036.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0,500,000.00	58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3,073,402.50	584,006,036.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86,389.92	-3,343,146.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67,869.79	43,074,763.1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7,869.79	118,474,763.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7,869.79	-118,474,763.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80,876.74	86,835.6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131,804.22	-140,869,954.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9,882,492.19	826,067,617.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5,750,687.97	685,197,662.66

公司负责人：袁文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潮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子培

(三) 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72 证券简称：天和磁材 公告编号：2026-037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现金派发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派发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867,170,150.82元。2025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1,160,550.15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5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264,28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6,070,000.00元（含税），占2025年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41.00%。本次分配不派发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保持每股派发现金红利的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上市不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项目	本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66,070,0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1,160,550.15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867,170,150.8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66,070,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61,160,550.1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66,070,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41.00%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公司于2025年1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上市不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故上表数据仅填报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数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6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26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综合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72 证券简称：天和磁材 公告编号：2026-038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2025年12月31日，需计提减值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万元)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97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23.0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0.16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准备	-1,684.68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4.73
合计		-2,040.60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一)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计提依据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2、计提情况

本期公司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1.97万元

本期公司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323.00万元。

本期公司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0.16万元

(二)存货跌价准备

1、计提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2、计提情况

本期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684.68万元，其中在产品计提存货减值准备58.52万元；库存商品计提存货减值准备603.70万元；发出商品计提存货减值准备1,022.45万元。

(二)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本期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34.73万元，其中机器设备计提减值准备34.73万元。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公司2025年当期损益，减少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2,040.60万。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客观地反应公司截止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目前的资产状况。同意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审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计提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决策程序规范，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董事会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依据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体现了会计的谨慎性原则，能更加公允地反映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的资产情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特此公告。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72 证券简称：天和磁材 公告编号：2026-041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465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607万股，发行价格为12.30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12,661,000.00元。本公司募集资金扣除剩余应支付的承销费用、保荐费用57,886,270.00元后的余额754,774,730.00元已于2024年12月26日存入本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开发区支行149287257253银行账号。上述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以及公司累计发生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730,339,59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24BJAA8B0276)。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序号	金额(元)
收到募集资金金净额	1	730,339,590.00
2025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3+4+5+6+7	379,649,615.97
高性能砼铁磷产业化项目	3	71,274,796.78
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	4	35,745,203.07
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5	13,902,769.89
年产3,000吨新能源汽车用高性能烧结钕磁产业化项目	6	99,073,040.97
补充流动资金	7	159,653,805.26
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8	0.00
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9	0.00
2025年度募集资金专户现金管理收益额	10	4,909,526.19
2025年度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11	680,110.02
2025年度募集资金专户手续费	12	30.00
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3=1-2-8-9+10+11-12	356,279,580.24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	379,649,615.9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与管理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公司一直严格按照上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和使用。

公司已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管理，并与保荐人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对公司、保荐人及开户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协议的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述监管协议履行正常。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公司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开展现金管理，并开设专用理财专户用于相关资金结算，所有理财专户均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机构	账号	账户余额(元)	募集资金用途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三江支行	15050171669400001488	9,051,100.90	高性能砼铁磷产业化项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开发区支行	155687274406	45,204,957.11	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	8115601012100474579	28,962,428.36	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开发区支行	149287257253	152,555,217.54	年产3,000吨新能源汽车用高性能烧结钕磁产业化项目
内蒙古银行包头青山支行	86102610142100413	504,619.30	补充流动资金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	593010100100957187	167.04	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	593010100100957209	501.45	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	593010100100957317	588.54	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	8115601011800505872	120,000,000.00	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2600011453	0.00	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合计	-	356,279,580.24	-

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三江支行”系“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下属支行，其对外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名义签署；“内蒙古银行包头青山支行”系“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下属支行，其对外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名义签署。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2025年6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